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于2018年10月19日以邮件或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8号环球广场18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由吴体芳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 人同意，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三、 备查文件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